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肖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 3 人，实际出席监事人数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陆玉计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监事会在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及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内控等事项的监督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及实施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当期和长期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未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其制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简化分红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及实施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内控情况，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内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将与西安君晖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安徽云枢智航科技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 2,000 万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正常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遵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履行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未发现会计估计变更的审批程序存在违反相关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